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6-025

##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迪凯”）股票于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379.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7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654.63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5,470.0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942.79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6,634.07万元。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933.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2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48.74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549.54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152.08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541.25万元。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利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 公司关注到近期资本市场对“玻璃基板”等概念关注度较高，相关板块二级市场表现较为活跃。2025年公司半导体用玻璃基板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重2.00%左右，占比较低，未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通过收购海硕力光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和INNOWAVE VIETNAM CO.,LTD两家公司100%股权，进入了三星的供应链体系，销售的产品均为手机摄像模组用软膜滤光片，2025年该业务销售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重

不足2.50%，占比较低，未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此外，功率芯片的晶圆级封测业务产品尚在验证阶段，截至目前未产生收入。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379.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7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654.63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5,470.0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942.79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6,634.07万元。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933.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2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48.74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549.54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152.08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541.25万元。提请投资者注意经营利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涉及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公司自查，关注到近期资本市场对“玻璃基板”等概念关注度较高，相关板块二级市场表现较为活跃。2025年公司半导体用玻璃基板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重2.00%左右，占比较低，未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

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通过收购海硕力光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和INNOWAVE VIETNAM CO.,LTD两家公司100%股权，进入了三星的供应链体系，销售的产品均为手机摄像模组用软膜滤光片，2025年该业务销售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重不足2.50%，占比较低，未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此外，功率芯片的晶圆级封测业务产品尚在验证阶段，截至目前未产生收入。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权激励所获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前述高管均未减持。

###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1日、2026年6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

涉及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